

广西民族大学研究生院文件

民大研〔2019〕42号

研究生院 关于做好研究生2019年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根据学生工作处《关于做好2019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相关事宜的通知》(附件1)，请各学院研究生教学秘书通知有助学贷款需求的研究生认真阅读相关要求(附件1-3)，首次贷款的研究生自行回生源地办理；有续贷需求的学生务必于6月20日前登陆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服务系统(<https://sls.cdb.com.cn/>)填写续贷声明，认真总结陈述一年来的思想和学习情况(内容客观真实、积极向上，字数在150-200汉字之间)后提交，必须把带*的内容全部正确填写完。根据国家开发银行要求，贷款学生每年至少登录系统2次，更新、完善自己的信息。学校资助中心审批续贷声明截止时间为2019年6月29日。

特此通知

附件：

1.关于做好 2019 年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相关事宜的通知》(学工〔2019〕36 号)

2. 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办理说明

3.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网上操作步骤

研究生院

2019 年 5 月 28 日